证券代码:002662　　证券简称:峰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在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民企总部35号楼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23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6人)。

会议由董事长李璟瑜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6)。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秦皇岛峰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无锡峰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及全资孙公司南京峰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14亿元的担保额度,且单笔不超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担保额度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公司《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公司本次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根据客户需求、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增加2026年度向合资公司无锡比亚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采购额。除关联董事李璟瑜、王立华回避表决外,其他与会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璟瑜、王立华回避表决。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62　　证券简称:峰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峰璟股份”)为提高公司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秦皇岛峰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皇岛峰璟”)和无锡峰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峰璟”)以及全资孙公司南京峰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峰璟”)的对外融资事项提供担保(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等)。上述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且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上述子公司均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公司且上述担保额度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本次担保额度审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上述提供担保额度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内,秦皇岛峰璟、无锡峰璟和南京峰璟根据需求在总额度中使用,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峰璟股份	秦皇岛峰璟	100%	33.20%	2.85	14.00	31.47%	否
	无锡峰璟	100%	21.57%	0.00			否
	南京峰璟	100%	38.18%	3.09			否
合计		-	-	5.94	14.00	31.47%	-

秦皇岛峰璟和无锡峰璟为公司主要生产基地,主要为一汽大众、一汽轿车、华晨宝马、北京奔驰、上汽大众、上汽通用、沃尔沃、捷豹路虎等客户提供内外饰配套产品。目前各子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资质优良,偿债能力较强,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南京峰璟为公司通过竞拍购买的南京经开区工业4.0智能化整车厂,占地783,555.49㎡(1,175.33亩)、工业厂房294,179.52㎡,包括研发中心、试制车间、冲压车间、焊接车间、涂装车间、总装车间、电池车间及办公楼,另外还有大小试车跑道。公司对南京峰璟的经营能够进行有效管理,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

三、被担保人介绍

(一)秦皇岛峰璟

1、秦皇岛峰璟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秦皇岛峰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08月15日

注册资本: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璟瑜

注册地: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道1号(经营场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道121号)。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开发、生产、销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秦皇岛峰璟100%股权。

经查询,秦皇岛峰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秦皇岛峰璟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第三季度/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6,156.37	231,180.12
负债总额	89,859.42	76,752.77
净资产	176,296.94	154,427.35
营业收入	163,761.95	97,362.37
利润总额	21,610.50	−2,063.51
净利润	18,620.08	−1,869.59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无锡峰璟

1、无锡峰璟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无锡峰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19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璟瑜

注册地: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洛社配套区梧桐路(双庙工业坊南)。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开发、生产、销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无锡峰璟100%股权。

经查询,无锡峰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无锡峰璟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第三季度/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8,003.57	115,627.64
负债总额	30,505.41	24,942.41
净资产	87,498.16	90,685.23
营业收入	93,404.86	68,097.68
利润总额	13,211.05	9,459.75
净利润	11,494.61	8,187.06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南京峰璟

1、南京峰璟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峰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5年04月21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璟瑜

注册地: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宝港路66号411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南京峰璟100%股权。

经查询,南京峰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南京峰璟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第三季度/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4,614.41	85,470.71
负债总额	41,615.04	32,636.82
净资产	42,999.37	52,833.89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7,000.63	−5,165.48
净利润	−7,000.63	−5,165.48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秦皇岛峰璟、无锡峰璟和南京峰璟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具体协议内容,将依据其与相应担保债务的债权人最终协商签署的合同确定,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批准的担保额度。公司将根据后续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秦皇岛峰璟、无锡峰璟经营情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好,公司对南京峰璟的经营能够进行有效管理,本次提供担保风险可控。同意公司为前述公司的对外融资事项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且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且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签署担保相关文件。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8.09亿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40.6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为5.94亿元(其中3.09亿为单独审议的独立担保事项,不在年度审批额度内),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13.35%。

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该承担的损失金额。

七、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62　　证券简称:峰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2025年度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并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璟瑜、陈双印、彭海波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026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独立董事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并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除关联董事李璟瑜、王立华回避表决外,其他与会董事一致同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情况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日常关联交易需根据客户需求、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调整与关联方的业务需求。根据公司与合资公司无锡比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比亚科技”)业务需求变化,预计2026年度将增加向无锡比亚科技的日常采购额,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年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无锡比亚科技	9,035,604.84	54,941,299.15	30,608,591.05	8,749,876.37

除上述调整外,2026年度其他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保持不变。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无锡比亚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持有50%股份的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璟瑜,注册资本1,000万欧元,注册地址:无锡市惠山区振亚路28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6年9月30日,无锡比亚科技公司总资产31,437.87万元,净资产29,677.23万元,营业收入10,834.41万元,净利润1,804.3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无锡比亚科技为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无锡比亚科技作为汽车主机厂的上游配套供应商,相关采购依据汽车主机厂的需求变动,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调整与关联方的业务需求。本次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主要为公司增加向无锡比亚科技的日常采购。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在实际发生时均以书面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各方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与无锡比亚科技2026年度的日常关联采购,是根据客户需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10月23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会议以独立董事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调整,是根据客户需求、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调整与关联方的业务需求,预计2026年度将增加向无锡比亚科技的日常采购额,该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必要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定价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62　　证券简称:峰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4,194,368.84	−31.91%	1,793,036,666.21	−1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067,228.36	−126.24%	2,865,945.86	−9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128,744.33	−126.33%	−18,303,239.55	−10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91,869,497.88	14.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0	−126.14%	0.0019	−98.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0	−126.14%	0.0019	−98.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	−2.66%	0.07%	−4.6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54,311,993.71	6,127,948,208.55	−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376,298,768.94	4,448,432,823.08	−1.6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0,174.16	16,522,586.07	主要系处置不动产及其他机器设备等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1,061.12	5,576,535.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26,240.11	3,265,212.13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583,779.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3,821.92	−1,949,690.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89.18	2,829,238.11	
合计	61,515.97	21,169,185.4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至报告期金额/期末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上年期末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65,356.66	100,619.31	−35.05%	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贷款金额减少以及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00.00	4,000.00	325.00%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9,476.37	17,593.50	−46.14%	主要系承兑汇票贴现所致。
应收账款	44,267.86	63,458.02	−30.24%	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3,177.01	6,702.48	−52.60%	主要系出售厂房土地所致。
在建工程	36,314.01	57,435.96	−36.77%	主要系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72.67	6,659.87	−68.88%	主要系购买的资产到货,预付款减少。
短期借款	30,012.87	62,380.44	−51.89%	主要系偿还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3,991.48	2,786.68	43.23%	主要系新增模具销售预收款所致。
应交税费	1,689.41	3,985.33	−57.61%	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99.49	2,902.84	113.57%	科目重分类所致。
长期应付款	7,838.43	18,000.00	−56.45%	
管理费用	15,071.03	10,581.50	42.43%	主要系新增南京工厂产生的费用。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59	20,370.30	−98.59%	主要系销售规模下降、毛利率降低,新增南京工厂等相关费用影响。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853.92	146.98	6604.26%	主要系出售厂房土地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68.26	59,808.26	−61.60%	主要系上期购买南京资产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	52,350.00	−61.80%	主要系借款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7.71	3.72	135591.13%	主要系新增融资租赁产生的租金和利息。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7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峰璟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40%	456,000,000	0	质押	306,000,000
德国威卡威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62%	174,367,772	0	不适用	0
金益鸣	境内自然人	2.26%	33,910,398	0	不适用	0
陆秋燕	境内自然人	1.79%	26,850,000	0	不适用	0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1.15%	17,300,000	0	不适用	0
蔡伟强	境内自然人	0.97%	14,617,062	0	不适用	0
葛红玉	境内自然人	0.73%	10,935,900	0	不适用	0
上海华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10,900,000	0	不适用	0
杨龙臣	境内自然人	0.71%	10,676,304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1%	10,649,012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峰璟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6,000,000
德国威卡威股份有限公司	174,367,772	人民币普通股	174,367,772
金益鸣	33,910,398	人民币普通股	33,910,398
陆秋燕	26,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50,000
张素芬	17,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00,000
蔡伟强	14,617,062	人民币普通股	14,617,062
葛红玉	10,93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35,900
上海华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0,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00,000
杨龙臣	10,676,304	人民币普通股	10,676,30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649,012	人民币普通股	10,649,0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峰璟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其他前十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中,股东金益鸣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4,800,000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9,110,398股,实际合计持有33,910,398股;股东陆秋燕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6,85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26,850,000股;股东蔡伟强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474,000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9,143,062股,实际合计持有14,617,062股;股东葛红玉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0,935,900股,实际合计持有10,935,900股;股东杨龙臣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0,676,304股,实际合计持有10,676,304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3,566,601.92	1,006,193,052.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000,000.00	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763,715.19	175,934,981.70
应收账款	442,678,643.71	634,580,195.65
应收款项融资	38,648,402.96	34,205,259.30
预付款项	61,926,185.92	55,526,529.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01,613.30	2,431,576.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2,843,507.61	434,910,383.3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645,921.09	60,150,657.72
流动资产合计	1,960,274,591.70	2,443,932,636.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2,425,238.38	312,039,733.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770,112.54	67,024,780.23
固定资产	2,272,766,751.80	2,112,135,306.76
在建工程	363,140,074.56	574,359,646.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74,732.67	
无形资产	511,328,671.73	531,816,659.5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46,326,403.77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78,758.08	20,040,695.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726,658.48	66,598,749.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94,037,402.01	3,684,015,571.97
资产总计	5,554,311,993.71	6,127,948,208.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128,749.95	623,804,370.5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29,621,558.52	701,601,448.71
预收款项	87,882.89	11,592,661.11
合同负债	39,914,778.12	27,866,833.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016,146.83	35,756,054.70
应交税费	16,894,110.82	39,853,254.19
其他应付款	1,619,213.59	4,056,228.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994,885.44	29,028,355.56
其他流动负债	175,356.02	155,699.06
流动负债合计	1,079,452,682.18	1,473,714,905.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98,096.69	
长期应付款	78,384,268.67	18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447,930.20	23,530,64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0,247.03	2,269,836.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560,542.59	205,800,479.57
负债合计	1,178,013,224.77	1,679,515,385.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84,481,587.69	1,684,481,587.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4,841,148.54	484,841,148.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6,976,032.71	779,110,08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76,298,768.94	4,448,432,823.0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76,298,768.94	4,448,432,823.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54,311,993.71	6,127,948,208.55

法定代表人:李璟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璟瑜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婷婷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93,036,666.21	2,144,272,826.63
其中:营业收入	1,793,036,666.21	2,144,272,826.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71,468,035.77	1,899,096,822.45
其中:营业成本	1,305,566,628.04	1,487,481,336.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1,444,418.37	33,622,252.72
销售费用	88,494,753.44	81,283,782.76
管理费用	150,710,308.52	105,815,019.87
研发费用	174,035,303.04	177,688,292.04
财务费用	11,216,624.36	13,206,138.61
其中:利息费用	15,197,040.95	10,926,079.64
利息收入	4,346,672.46	3,780,095.57
加:其他收益	4,941,209.89	7,310,191.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14,332.20	17,056,397.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55,503.54	15,125,249.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06,383.4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45,979.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07,150.63	−2,072,532.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729,371.53	−16,706,144.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18,942.06	−4,742,05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983,009.57	250,867,840.62
加:营业外收入	1,272,695.18	664,401.19
减:营业外支出	2,473,294.73	3,388,149.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82,410.02	248,144,092.39
减:所得税费用	18,916,464.16	44,441,044.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5,945.86	203,703,047.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5,945.86	203,703,047.8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5,945.86	203,703,047.8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65,945.86	203,703,047.8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65,945.86	203,703,047.8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19	0.135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19	0.1358

法定代表人:李璟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璟瑜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婷婷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2,980,637.92	2,076,384,904.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80,693.16	2,666,686.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6,949.46	7,545,860.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3,918,280.54	2,086,597,451.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9,631,609.91	882,702,709.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9,246,188.70	563,241,097.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779,051.89	179,039,21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91,932.16	120,523,30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2,048,782.66	1,745,506,32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869,497.88	341,091,122.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38,153,757.54	2,609,050,989.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23,152.25	3,092,95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8,539,219.80	1,469,805.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005.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2,127,135.18	2,613,613,747.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682,586.82	598,082,584.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70,500,000.00	2,26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0,182,586.82	2,867,082,58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055,451.64	−253,468,837.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523,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0	52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2,500,000.00	527,449,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252,727.18	118,990,394.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77,075.25	37,211.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229,802.43	646,476,805.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229,802.43	−122,976,805.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0,694.44	177,360.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626,450.63	−35,177,159.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6,193,052.55	612,532,18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566,601.92	577,355,023.76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峰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李璟瑜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300919　　证券简称:中伟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3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十人,实到十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邓伟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合并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2026年1-9月计提各项减值损失合计为39,214.52万元,减少公司2026年1-9月利润总额39,214.52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等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919　　证券简称:中伟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4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26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919　　证券简称:中伟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5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项需要计提减值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概述

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合并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2026年1-9月计提各项减值损失合计为39,214.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21.09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37.38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	28,949.37
	预付款项减值	−190.6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197.28
合计		39,214.52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按两者的差异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直接用于出售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税金后确定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销售费用和税金后确定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预付款项减值

公司定期或每年年度终了时,对预付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公司定期或每年年度终了时,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6年1-9月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39,214.52万元,减少公司2026年1-9月利润总额39,214.52万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和原因合理、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6-043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保证本次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1.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2026年10月27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2026年10月29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近四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明显高于同期深证A指指数的涨幅。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目前尚处于筹划阶段,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和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双方(以下简称“交易双方”)关于股份转让价格等具体交易方案内容尚在协商中,是否达成一致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尚需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正式股份转让协议,并需履行青岛市国资委报批程序、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上述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风险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青岛食品,证券代码:001219)于2026年10月28日、2026年10月29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自身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除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筹划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6年10月28日披露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1.经公司董事会确认,除控股股东筹划的前述事项外,目前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2.除前述事项外,公司董事会未获悉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或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上述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目前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双方关于股份转让价格等具体交易方案内容尚在筹划中,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股权转让事项需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正式的股份转让协议,且转让事项尚需履行青岛市国资委报批程序、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

2.青岛华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6-083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映邦”)的通知,获悉西藏映邦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西藏映邦	是	11,000	0.00%	0.00%	否	是	2026年10月28日	2029年3月15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2,868,000	0.58%	0.13%			2026年10月29日			
合计	——	2,879,000	0.58%	0.13%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西藏映邦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西藏映邦	495,770,667	23.01%	70,747,798	73,626,798	14.85%	3.42%	0	0%	0	0%
合计	495,770,667	23.01%	70,747,798	73,626,798	14.85%	3.42%	0	0%	0	0%

三、备查文件

交易交割单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